

山东省社会办医疗机构协会

鲁社医协发〔2024〕18号

关于规范医院经营，杜绝骗保套保等 违法行为的倡议书

各会员及相关单位：

近日，无锡虹桥医院以及重庆、山西等地多家社会办医疗机构涉嫌骗保套保等不良事件冲上热搜，性质恶劣、影响极坏！我省社会办医疗机构要严厉打击骗保套保行为，山东省社会办医疗机构协会特向广大会员及相关单位发出倡议：

一、自查自纠，主动规范自身行为。以日常工作的监管为抓手，从病人的接诊流程，诊疗行为的规范、医疗文书的书写、医嘱的执行等多环节、全方位进行自查，确保核心制度的落实与医保基金的规范使用，及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培训与整改。

二、加强培训，自觉筑牢思想防线。自觉加强《医疗保障基金使用监督管理条例》以及医保政策的学习，不断增强

全院全员抵制骗保套保的思想意识，坚决不触底线、不碰红线！

三、从我做起，以实际行动维护医保基金安全。全院全员要树立主人翁意识，履行自我管理责任，自觉接受监督，主动规范基金使用行为，诚信履行服务协议，按规提供医药服务，合理使用医保基金。

医保管理安全是医院发展的生命线，确保规范经营是我省广大社会办医疗机构持之以恒、常抓不懈的主要任务，推动行业规范、健康、可持续发展需要每一位同仁的共同努力！

山东省社会办医疗机构协会

2024年9月25日

3701127703825

山东省社会办医疗机构协会

2024年9月25日印发